**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**

**公告送出日期： 2023年12月19日**

**1 公告基本信息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基金名称 | 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|
| 基金简称 | 鹏华宏观混合 |
| 基金主代码 | 206013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
| 公告依据 | 《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、《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（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） |
|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| 2023年12月20日 |
|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| 2023年12月20日 |
|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| 2023年12月20日 |
| 恢复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 |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|

**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**

（1）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2023年12月20日起恢复办理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取消自2019年08月12日起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为人民币10万元的限制。

（2）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phfund.com.cn），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788-533）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，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文件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19日